可少，多看，可以多知道某理論或是概念可以適用的對象，如何用，或是方法上的一些特殊之處，現在很多應用類型的研究基本上都是同一理論或是模型，在不同資料上的複製，所以多看一篇少看一篇，差異不大。因而，依此大原則，你就可以針對所閱讀的文獻進行分類。

當然，如果進行一些與國際公約、條約有關的研究時，你最好找出這些公約、條約的內容來研讀。要找尋這些公約、條約，此時你就可以使用最擅長的 Google 來搜尋，然不幸的是這些內容都不少，當你看到如此厚厚的一疊內容時，恐怕不是呆坐、就是想逃避。但閱讀這些內容時也要有方法，因為厚厚的一疊公約、條約並不是每個部分都與你的研究有關，所以你也要學會如何看目錄、看序言說明整疊公約、條約內容的安排，如此才能以最有效率的方法掌握到要點。因此，當你瞭解各類型文獻在相關研究中的角色與地位後，你就不會不知所措，覺得你該找到何時才算齊全！

第二節　如何引用所參閱的文獻資料？

前一節已說明在進行研究時，不論是何種理由使你必須在你的研究中借用他人的概念、結論或是任何內容，必需引用（cite）他人研究出處的可與不可之相關規範。由過去的經驗顯示，學生們除非是相當漫不經心，否則一旦知道不遵守規範必須付出的代價，通常都是小心翼翼的。然而，在非常多的情況下，還是會發現學生們誤踩地雷，我發現絕大多數的情況是，學生們誤解或是不知該如何做才是適當。這一節就以實際列舉的例子，說明所謂引用的不同形式及其該有的參考文獻與資料的標注方式。

一、如何改寫他人文獻？

當由各種管道找到諸多文獻後，你要開始著手由其中耙梳與自己學位論文相關的主軸文獻，或反之，你打算由文獻的閱讀中逐步歸納雕琢出一個可行、有意義、貢獻度足夠的學位論文主題。一開始你可能對於有興趣的「主題」，只有一個非常模糊的概念式方向，然具體要做出什麼、打算進行什麼工作，也就是前面所陳述的研究目的卻是模糊的。然即便研究方向、研究目的清楚，看過文獻後（因為方向清楚，所以你更知道那一些文獻與你的研究有關，那一些是無關的）你可能會調整方向，以更進一步確認你所訂的研究目的之可行性與貢獻度。

而如果你找出這些文獻只是在大方向下的決定，你就需要一邊看文獻，一邊慢慢訂出（擠出）幾個可行的研究目的，當然，這兩種方向會彼此互相影響（可能相互強化、或在相互影響下而彼此修正）。然不論如何，你開始看過去的文獻時，為了能更釐出自己的研究方向，而後創造出屬於自己的東西前，你勢必要開始模仿，也就是進行有關文獻回顧的工作。任何的創新之前可以先模仿，所謂模仿可以是正面、也可以是負面，也就是不論你是見賢思齊或是引以為戒。本小節先說明如何改寫（rephase）他人的文字（句），接著我會告訴你模仿或攻擊他人（即改寫）的文句之後，應該遵循什麼規範，以能呈現出模仿或攻擊[52]的對象？

---

[52] 講攻擊是比較誇張的說法，意思是說我們改寫在學位論文中的內容，是要引來做為支持佐證你學位論文中的某些論點，或是要引來評述現有文獻中的不恰當處，以作為你論文得以如此進行的依據與背景。

利用以下幾則看過學生在《研究方法論》課堂上，練習改寫過後所產生的問題，我則選取一些文獻仿效同學如何做出不恰當的改寫作法，而後我再寫出我認為的適當作法。每一個例子都是先列原始文獻的內容，再列不良的改寫成果，而後我們再示範如何改寫會更好。而這一節先講述如何改寫他人的概念等內容，下一節再說明改寫（模仿、借用來）的東西該如何註明出處。

例一[53]：

假設某生由蕭代基（2009）一文看到如下之內容：

> 如果能源價格被人為地壓制在能源生產的邊際內部成本之下，且能源供應者有義務根據既定的價格水準來滿足消費者之需求，則能源使用量會超過有效率（經濟效率）的水準。若使用能源商品時必須一併耗用其他的稀少性資源，而這些資源中之一部分遭使用者無償取用，則能源的使用也產生了外部成本。當人們使用資源而不必付費時，沒有任何信號告訴人們使用此一稀少性資源的真實的邊際代價是多少，人們便有過度使用此一資源的傾向。

不良的改寫範例為：

> 蕭代基 2009 年的研究顯示，在能源價格被人為壓制到低於其邊際成本，且能源供應者必須以這個低價滿足消費者需求的情況下，人們的能源消費量極可能會超過符合經濟效率使用的水準。若使用者在使用能源商品時會同時消耗其他稀少性資

---

[53] 以下相關例子，以內縮編排的方式呈現範例內容、改寫過、直接引用或是間接引用的內容，只是為了將我們所要討論之內容凸顯出來的作法，未必是你改寫他人的內容後就要以此格式呈現，除非你是直接引用他人內容超過三行以上，此一說明在直接引用及間接引用中有詳細討論。

源，且這些資源部分是可被無償取用的，那麼能源的使用就會產生外部成本，而人們通常會在可免費使用資源卻不了解使用此稀少性資源的邊際成本時有過度消費的傾向。

由前述可以看出，不良的改寫範例改寫後的內容與原本的篇幅差異不大，且似乎只是將句子的前後次序顛倒，你需要這一段的用意應該只是要一些論述，佐證未能完全付出能源使用代價可能衍生的問題。因此，事實上你不需要引用這麼多的內容，也同樣可以達到借用這些概念的目的，且也可以呈現出作為該文讀者的你，對於這一些內容與概念的解讀，因此可以改寫成：

當能源資源的價格未能適當的反應使用該能源應付出的代價，亦即對該能源資源的使用將超過最適效率應有的水準，同時，這種現象也反應使用能源資源可能衍生的外部性，未給予使用資源應有的正確價格訊息，將使得人們過度使用資源。

例二：

另一種情形是學生由其他人的論文（此一文獻的作者為曹勝雄在 2004 年上的報告，姑且稱為 A 文）上看到一篇文獻（此文為 LaPage 在 1963 年的 B 文）的內容如下：

遊憩承載量之觀念係由 LaPage (1963)首先提出並定義其為「開發與使用之程度，當超過此一程度時，大量之遊客將直接導致整體遊客平均滿意度之下降。」此外，其亦指出遊憩承載量包括兩個部分，分別係為美學遊憩承載量與生物承載量，茲分述如下：

（一）美學遊憩承載量(aesthetic recreational carrying capacity)

美學遊憩承載量即係遊憩資源之開發與使用，

必須維持於大多數遊客所能獲得之平均滿意水準以上。

（二）生物承載量 (biotic carrying capacity)

生物承載量亦即遊憩區之開發與使用，必須維持在自然環境能提供給遊客滿意之遊憩體驗，而且亦不破壞其自然生態環境之水準上。

學生經常會將此種文獻改寫成如下內容：

由曹勝雄（2004）一文可知，1963 年 LaPage 首先將遊憩承載量的概念定義為「開發與使用之程度，當超過此一程度時，大量之遊客將直接導致整體遊客平均滿意度之下降。」此外，他也將遊憩承載量分成兩個部分，其一為美學遊憩承載量（aesthetic recreational carrying capacity），指的是遊憩資源的開發與使用，必須至少維持在讓多數遊客能獲得平均的滿意水準；其二則為生物承載量（biotic carrying capacity），所指為遊憩資源的開發程度須維持在讓遊客滿意，且不破壞自然生態環境的水準上。

這一段改寫的內容與例一犯了同樣的毛病，幾乎與原文沒有太大的差異，只將文字重新排列組合，此不是改寫的目的與適當的作法。此外，B 文的內容是該學生（假設是你）由曹勝雄（2004）的論文上看到的內容，而不是你親自由 LaPage（1963）一文上所擷取的文字，所以對你而言，這一段文字事實上應該是二手引用。在這些考量下，這一段文字你引用的重點，較理想的應改寫成如下內容：

由曹聖雄（2004）一文的研究可知，LaPage 於 1963 首先將遊憩承載量定義為具有「開發與使用之程度，當超過此一程度時，大量之遊客將直接導致整體遊客平均滿意度之下降。」

的內涵；而更以美學遊憩承載量及生物承載量代表遊憩承載量，前者係指資源之開發與使用，須維持於大多數遊客所能獲得之平均滿意水準以上；而後者則是遊憩區之開發與使用，必須維持在自然環境能提供給遊客不破壞自然生態環境之滿意遊憩體驗。

前述的改寫除了交代你所看的這些內容是由曹勝雄（2004）一文看來的外，也更濃縮前一段文字的內涵，亦即你除了消化也詮釋了你所看到的內容，而不僅是將文字翻轉、或是更改幾個字句的無意義作法。又你所看到的 B 文中的 LaPage（1969）一文，雖然有列一點、二點等等如此的分類，改寫時也不需原封不動仍保留一點及二點的形式，因如此，又更不像改寫。再一次強調，不需要畏懼詮釋他人的內容，詮釋錯誤別人自然會糾正你，經過詮釋才會慢慢內化並呈現出你做為一位作者對此一內容的看法。事實上，最理想的方式是，當你由曹勝雄（2004）的 A 文看到他所引的 LaPage（1969）一文的那一大段內容時，你如果可以自己親自閱讀，而後引述出與你的學位論文有關的文句，如此的改寫就不需要再借用以「由曹勝雄（2004）一文的研究可知，……」這種方式交代你間接看到其後文句的所有內容。

例三：

如果你由英文文獻（Gossling & Hall，2006）看如下的內容，是你想引用在論文中的一些概念：

A wide range of publications have sought to assess the consequences of climate change for tourism. In particular, one branch of these has sought to express the behavior of tourists as a

function of weather, climate and other factors such as travel costs, length of coastline, economic wealth, etc. As pointed out above, these models do not capture a wide range of aspects that are likely to influence results.

而你將這一段文字引用在學位論文中，「改寫」成如下的內容：

許多報告都在企圖找出氣候變遷對觀光產業的影響，特別是其中一個方向為將旅遊行為視為一個函數的結果，且該函數是由天氣、氣候和其他因素諸如旅行成本、海岸線長度及經濟福利建構而成。但是在此觀點下，該模型並無法捕捉受更廣面向影響的旅遊行為。

你認為中文這一段話是翻譯、還是所謂的改寫，也就是只想引述其中的一些概念？看起來應該比較像翻譯，因為幾乎將原始文獻一字不漏的內容，改用中文而被你納入你的學位論文中了。但通常你不自覺就會這樣做，因為你覺得好不容易看懂原始外文文獻內容，所以當然不能錯過你所懂得每一部分的內容，然這樣做就失去所謂引用的目的。

同樣的內容，你可以這樣引用：

不同研究曾由不同層面探討氣候變遷對旅遊的影響，其中之一強調遊憩受天氣、氣候、旅遊成本及經濟因素等等的影響，然過去模型的設定，並無法反應這些多面向的影響。

當你這樣寫後，後續所接的文字或內容必然是要設計一個可以涵蓋諸多因素的模型，以反應氣候變遷對旅遊的影響。由此可知，改寫借用他人的文字都是有目的的，也就是要朝向你要的目標聚焦邁進，而不是發散式的漫無目的引用堆疊一大串「好像」與你的學位論文相關的文獻。

因此，一般而言，你會覺得改寫而引用外文文獻，比引用中文文獻簡單（當然，這前提是你閱讀外文文獻是沒有障礙的，當然有障礙你也可以求救，但你總是會將你看到的內容翻譯出來），這是因為外文的文獻你覺得你做了翻譯的工作後，將翻譯的結果寫出來就是改寫。但此絕對不是改寫的本意，既然稱做改寫絕不是不同文字別之間的轉換。也因如此，經常你會覺得改寫熟悉的中文文獻，反而比改寫外文文獻還困難，這是因為對於我們大部分的人而言，越熟悉的文字，你反而覺得原來作者已寫得很完整，你要改他人的文字，大概只有在文字句上翻來覆去的重新排列組合，亦即不是將句子倒裝，就是將「的」改成「之」、去掉「了」、將「經常」改成「常常」、「因而」改成「於是」、「以致於」改成「由此可知」等等這些之乎也者的小地方上打轉，這也是何以你由前述例一與例二，看到學生的改寫練習寫得與原文差異不大的原因所在。

由此看出，你相對熟識的中文，看中文文獻你改寫出來的內容與原文會產生無差異的問題；而你相對不熟識的任何外文，你改寫出來的內容，卻不小心變成只是文字的翻譯，果是如此，你並沒有執行借用他人內容的改寫工作（這裡的內容可以涵蓋簡單至一個概念、複雜到理論或是模型及任何方法等等都是）。雖然不可能對一篇碩士學位論文就要求有新的理論（博士的學位論文也不太可能），複雜的理論內容雖然是既定現成的，很多的實驗步驟也是很制式的，但你如何說明其內涵與步驟，則要用你自己的話去介紹，亦即之前一再強調，改寫是要消化過後寫出來的內容才稱為改寫。綜合而言，改寫還是一種借用，借全部就不是一般我們所謂的引用，更確切一點的說應該是間接引用（citation），而借全部則是直接引用

（quotation），也就是原封不動的將他人的內容置於你學位論文中的某一部分，此二者的差別在下一節有詳細的討論。

為了因應國際化，現在有些學生的碩、博士學位論文都會以英文撰寫，在此種情形下，你要改寫他人的文獻所會遇到的困難度將更高。因為進行學位論文時，你所參閱的文獻很多會來自於外文，而外文中又以英文居多，如果當你看中文文獻，而改寫他人概念在你的論文內之時，就可能遇到如前述的所言，只將他人的文句做之呼也者等等的字詞上做極小幅度的更動；現在，當你在寫英文的學位論文，參閱他人很多外文文獻，而需改寫這些文獻時，此時，你既沒有翻譯工作可做，好讓你覺得好像你真的「改寫」了什麼，而一般你的外文功力又沒有中文功力來得好，你應該更不知如何改寫外文文獻的之乎也者，更不要說真的有完成改寫的工作。此時，你最現成的作法可能就會不知不覺的將別人的文句貼來貼去，因為一些老師告訴我，他們已開始慢慢發現這些問題的嚴重性，而反應此一問題的也有外國老師，我們本來是要研究成果國際化，結果反而使得你的不良作法先國際化。你該知道，現在有一種方式可以找到你所參閱之文句的來源，外國文獻更容易找。所以最根本的問題是不論以那一種文字撰寫論文，你就該確實做好改寫的工作。

最後再強調一次，你必需要明確由所回顧的文獻中，讓讀者知曉你由相關文獻的回顧，**得到何種啓示**，因此而促成你認為目前正在進行的研究是**必要與值得的**，如此也間接說明了你的學位論文即將進行之工作與過去研究成果的**相關及差異**，更重要的是告知讀者你的學位論文在相關議題中的**可能貢獻**所在。這一段所標示的幾處出黑體字是要特別提醒你，回顧文獻所要注意之事項及其所要達成的目標。

當然，這一節討論如何改寫，並未涉及改寫後的應有的格式，亦即該如用將你所引用的出處標示清楚，這些內容則是下一小節的重點。而我們前面三個改寫的例子，因重點只是在如何強調改寫，對於借用他人文獻內容該有的格式則置於下一節討論。

二、直接引用及引用方式

所謂直接引用 是指一字不漏的由所參閱的文獻直接摘錄下來，這種情形作者比較不會忘記引用，因為你很清楚知道你從那裡直接抄錄下來相關的內容，然除非過去某一個研究或那一位作者的論述需要你原汁原味的照章引述出來，大肆批判一番或是褒獎一下，否則論文中實質上需要這種情形的，其實是相對的少，一般都是以間接引用的機會較多。

以下我們說明直接引用的作法，如果原始文獻內容來自鄭琬方（2002）一文，內容如下[54]：

> 由此可知，受訪者『決定是否參與支出』與『決定支出多少金額』應為兩個不同的行為，因此原始 D-H 模型必須設立兩個方程式，其中之一是用來決定是否參與支出之參與方程式（participation function），另一個則用來決定支出多少金額之支出方程式（expenditure function）。

你如果想以要直接引用前文中的一段話在論文中，比如是以下這一段：

---

[54] 這裡也是要凸顯我們目前所討論之引文的做法，因此才將相關內容以縮排的方式處理，但一些例子其實並未超過三行，事實上你是不需如此作的，因此，如果你的學位論文有少於三行的直接引用就其以「　」夾雜在其他正文中。

> 原始 D-H 模型必須設立兩個方程式，其中之一是用來決定是否參與支出之參與方程式（participation function），另一個則用來決定支出多少金額之支出方程式（expenditure function）。

你如果是將這一段話夾雜在你的文章中像這樣：

> 原始 D-H 模型必須設立兩個方程式，其中之一決定是否參與支出之參與方程式（participation function），另一則決定支出多少金額之支出方程式（expenditure function）（鄭琬方，2002）。

前述的作法是錯的，你必須要這樣做：

> 「原始 D-H 模型必須設立兩個方程式，其中之一決定是否參與支出之參與方程式（participation function），另一則決定支出多少金額之支出方程式（expenditure function）。」（鄭琬方，2002）。

你看得出來其中的差異嗎？一般你會認為已標註出處就可以，但你是一字不漏將他人文獻內容中的一部分抄錄下來，且與你其他的文字夾在你的學位論文中一起陳述，此時你就必須以引號標註出來。然而當你直接抄錄的內容很長時（通常以超過三行為原則），為了凸顯這一大段文字的內容，比較好的表示方式是與正文的其他內容，以較小字號及較小行間距，同時與正文不同的邊界加以區隔，也就是你學位論文的正文及直接引用的內容如下：

在鄭琬方（2002）一文中針對行為方程式的設立，有以下之建議：

> ……，因此原始 D-H 模型必須設立兩個方程式，其中之一是用來決定是否參與支出之參與方程式（participation function），另一個則用來決定支出多少金額之支出方程式（expenditure function）。

此時文獻出處的引用，以正文中如前述所列的方式為佳，因為如果列在所引用整段文字的最後，讀者無法在一路閱讀下來的過程中，事先知道何以莫名的出現這一大段文字。

三、間接引用及引用方式

而間接引用 是我們使用相對多的情況，不論是為了支持自己論文的某些部分，或是為駁斥文獻上現有的成果與論點，在你的論文中經常需引述借用他人的概念、結論或是任何內容的多屬間接引用。間接引用因為不是整段文字的抄錄，你常會以為以你自己的話語改寫過別人的概念，特別是經你翻譯過的外文，你總會習慣性的忘了或不知還是要引用出處的必要。但既然是別人的概念或內容，不論如何改寫，內涵一定還是他人的，而你也還需要這樣的內涵，否則你就不需要參閱這一篇（本）了，不是嗎？將出處引用出來並不會減損你研究的貢獻，但卻可以避免你學位可能不見的風險。

以下將列舉間接引用及其引用後應有的格式之例子，如果原始文獻的內容來自蘇明達（2003）一文，如下所述：

> ……。目前文獻上最常使用的誘導支付方式有競價法、開放式與二元選擇等三種，每一種方法都具有不同的優缺點。競價法早在 1963 年便由 Davis 採用做為條件評估法之誘導支付模式。

如果你將原文改寫成如以下的內容，且以如以下的格式呈現，引在你的學位論文中：

> 競價法、開放式與二元選擇等是目前文獻上常用的三種誘導支付方式，而每一種方法都有不同的優缺點，雖然，競價法在 1963 年便由 Davis 選用做為設計條件評估法之誘導支付模式。